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军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冠军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冠军科技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根据该方案，公司拟发行股票 2,50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2 元，募集资金 5,500,000 元，定向股份认购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谢海先生。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议案。

2023 年 11 月 2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转函〔2023〕3158 号《关于同意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本次募集资金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23]D-0042 号《验资报告》。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并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新增股份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5）。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起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与主办券商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专户信息如下：

户名：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水支行

账号：3118018800017651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5,5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83.33
小计	5,500,183.33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500,000.0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原材料采购）	5,500,000.00
三、募集资金余额	183.33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转出至公司基本户，并于同日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主办券商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冠军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冠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